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22-72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一致行动协议到期终止暨实际控制人减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大国创")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永东、史兴领、许广德出具的《关于一致行动协议到期不再续签的告知函》,确认2010年11月28日签署的《一致行动人协议书》在2022年7月8日到期终止,决定不再续签。一致行动协议到期终止后,董永东、史兴领、许广德各自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和比例未发生变动,三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再合并计算。公司实际控制人由董永东、史兴领、许广德三人变为董永东。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一致行动人协议书》签署及履行情况

1、2010年11月28日,董永东、杨杨、史兴领、许广德四人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书》,约定就合肥国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国创")及科大国创相关事项保持一致行动,一致行动有效期自2010年11月28日起至公司上市满四十八个月时止。2018年8月6日,董永东、杨杨、史兴领、许广德四人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同意为保持公司控制结构持续稳定,延长《一致行动人协议书》有效期至2022年7月8日。

自一致行动协议生效之日起,董永东、杨杨、史兴领和许广德均严格遵守并履行了相关约定,在合肥国创、科大国创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等运作过程中均采取一致行动,并在相关重大决策中始终保持一致,有效保障了公司的稳定发展。

2、2020年4月27日,董永东、史兴领、许广德收到杨杨提交的《关于退出一致行动不再作为一致行动人成员的申请》,因其已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科大国创任何股份或拥有表决权,也不在科大国创或合肥国创担任任何职务等原因,请求退出一致行动关系,不再作为一致行动人成员,亦不再作为科大国创实际控制人成员。同日,经董永东、史兴领、许广德讨论,一致同意杨杨自2020年4月27日起退出与董永东、史兴领、许广德在科大国创及合肥国创的一致行动关系,不再作为一致行动人成员之一,亦不再作为科大国创实际控制人成员之一。

杨杨退出后,董永东、史兴领、许广德三人仍系科大国创及合肥国创的一致行动人,2010年11月28日、2018年8月6日签署的《一致行动人协议书》、《<一致行动人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对该三人依然具有法律约束力,董永东、史兴领、许广德均继续严格遵守和履行前述协议,继续作为一致行动人共同拥有科大国创的控制权。

二、《一致行动人协议书》到期终止情况

公司于2022年7月8日收到董永东、史兴领、许广德出具的《关于一致行动协议到期不再续签的告知函》,确认:各方签署的《一致行动人协议书》于2022年7月8日到期后不再续签,各方一致行动关系于2022年7月8日到期后终止。《一致行动人协议书》终止后,各方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照各自的意愿、独立地享有和行使股东及/或董事权利,履行相关股东及/或董事义务。

三、《一致行动人协议书》到期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变动情况

《一致行动人协议书》到期前,董永东、史兴领、许广德为一致行动人,三人通过持有控股股东合肥国创66.77%的股权控制公司23.80%股份,董永东、史兴领二人还直接持有公司7.03%的股份,董永东、史兴领、许广德三人合计控制公司30.83%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董永东、史兴领和许广德三人。

《一致行动人协议书》到期终止后,董永东通过持有控股股东合肥国创50.67%的股权控制公司23.80%股份,董永东还直接持有公司5.27%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29.07%的股份,系控制公司股份比例最高的股东。同时,董永东长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对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决策具有重大影响,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任免均起到重要作用,对公司的经营方针、经营决策、日常运营及重大经营管理事项起主导作用,能够实际控制公司的经营行为。因此,《一致行动人协议书》到期终止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变为董永东。

四、《一致行动人协议书》到期终止及实际控制人减少对公司的影响

1、董永东、史兴领、许广德三人一致行动关系到期终止的行为,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反各自所作承诺的情形;上述三人将继续严格履行各自尚需履行且未履行完毕的承诺。

2、本次实际控制人减少系董永东、史兴领、许广德三人签署的《一致行动人协议书》到期不再续签所致,董永东作为合肥国创及科大国创核心成员的地位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际控制人减少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已就上述事项进行了充分的核查并出具了《关于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减少之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五、备查文件

1、《关于一致行动协议到期不再续签的告知函》;

2、《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减少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22-73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8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2年7月10日在公司办公楼3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董永东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减少等原因,需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相应内容进行修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6号——创业板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证券募集说明书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及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的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减少等原因,需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相应内容进行修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及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的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控制人减少的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的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22-74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8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2年7月10日在公司办公楼3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方友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减少等原因,需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相应内容进行修订,公司编制的《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6号——创业板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证券募集说明书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监事会同意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减少等原因,需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相应内容进行修订,公司编制的《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控制人减少的情况,公司编制了《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监事会对此无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22-75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及相关文件于2022年7月11日在符合条件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本次预案修订稿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本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修订稿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22-76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日、2022年6月17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根据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2年7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内容进行了修订。现将本次预案修订的主要情况说明如下: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特别提示	特别提示	更新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已经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释义	释义	更新"预案/本预案"释义
第一章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七、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更新了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公司股份比例
	"八、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审批程序"	更新了本次发行方案已取得的批准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第二章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之"(一)智能网联与智慧能源系统研发生产一体化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更新了项目涉及报批事项的情况
第三章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与资产整合计划、公司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业务结构的变动情况"之"(三)本次发行对公司股东结构的影响"	更新了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公司股份比例
第四章 利润分配政策及执行情况	"二、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之"(一)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方案"	更新了2021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二、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之"(二)最近三年公司现金分红情况"	更新了2021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并删除了表格注释
第五章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董事会声明及承诺事项	"六、相关主体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的承诺"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更新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主体

除以上调整外,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其他事项无变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22-77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日、2022年6月17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2年7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规定,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也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91,000.00万元,发行股票数量依据募集资金总额和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总股本的30%,截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出具日,公司总股本为245,829,460股,按此计算,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73,748,838股(含本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将有所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过程和时间,短期内公司存在每股收益被摊薄和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具体情况如下:

(一)假设条件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产品市场情况等方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2、假定本次发行于2022年12月31日实施完毕。该完成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注册后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3、假定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上限为91,000.00万元(含本数),不考虑发行费用,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规模将根据监管部门批准、发行认购情况以及发行费用等情况最终确定。

4、假设按照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上限计算,发行73,748,838股(含本数)。前述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仅为基于测算目的假设,最终发行数量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5、在预测公司总股本时,假设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为发行上限73,748,838股,仅考虑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影响,不考虑其他因素导致股本变动的情形。

6、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2021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458.83万元,较2020年度增长159.65%;2021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7,509.83万元,较2020年度增长161.40%。假设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2021年分别按持平、上涨10%和上涨20%三种情况测试,该假设仅为测试本次发行对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不代表对公司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

7、不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上述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对公司即期回报主要财务指标的摊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公司收益的实现取决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行业发展状况、市场竞争情况和公司业务发展状况等诸多因素,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度/2022年12月31日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总股本(万股)	24,388.59	24,582.95	31,957.83
预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91,000.00		
预计本次发行完成月份	2022年12月		
假设1: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较2021年持平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458.83	10,458.83	10,458.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7,509.83	7,509.83	7,509.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43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43	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1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1	0.23
假设2: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较2021年增长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458.83	11,504.71	11,504.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7,509.83	8,260.81	8,260.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47	0.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47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4	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4	0.26
假设3: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较2021年增长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458.83	12,550.60	12,55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7,509.83	9,011.80	9,011.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51	0.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51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7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7	0.28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将有较大幅度增加,公司整体资本实力得以提升,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和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过程和时间,因此,短期内公司净利润可能无法与股本和净资产保持同步增长,从而导致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相对以前年度将有所下降。公司存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每股收益被摊薄和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三、公司应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对公司股东回报能力,公司拟通过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加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等措施,提高公司未来的回报能力。

(一)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加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的发展战略,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有助于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建设,争取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弥补本次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

(二)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用途变更、管理和监督等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公司将积极配合保荐机构和监管银行对募集资金使用进行检查和监督,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公司董事会决议,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及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并严格遵照制度要求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并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

(三)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供科学有效的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

(四)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现行《公司章程》对现金分红规定了较为具体的分配方案,同时为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公司对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建立了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以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结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情况与发展规划,严格执行分红政策,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广大股东的利润分配以及现金分红,努力提升股东回报水平。

四、相关主体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的承诺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保障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出具如下承诺:

(一)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针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承诺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承诺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承诺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合肥国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董永东对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如下:

"针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1日

南方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利得基金为销售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简称"利得基金")签署的销售合作协议,利得基金将自2022年7月11日起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1	007149	南方初元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2	007150	南方初元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3	008080	南方初元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E类	开通	开通
4	008854	南方内需增长两年持有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5	008855	南方内需增长两年持有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6	009152	南方瑞盛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不开通
7	009153	南方瑞盛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不开通
8	010006	南方誉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9	010007	南方誉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10	012586	南方港股创新视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不开通
11	012587	南方港股创新视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不开通
12	014094	南方誉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不开通
13	014095	南方誉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不开通
14	014294	南方北交所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不开通	不开通
15	501062	南方瑞合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不开通	不开通
16	506000	南方科创板3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不开通	不开通

从2022年7月11日起,投资人可通过利得基金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上述列表中的基金可参与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优惠规则以利得基金的安排为准。

二、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人可与利得基金约定定投业务的每期固定投资金额。目前,利得基金可办理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具体的定投业务规则请参考利得基金的相关规定。

3、基金转换是指投资人可将其通过销售机构购买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三、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利得基金客服电话:400-032-5885

利得基金网址:www.leadfund.com.cn

南方基金客服电话:400-889-8899

南方基金网址:www.nffund.com

四、风险提示:

1、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2、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投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投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1日

南方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平安证券为场内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与以下券商签署的协议,本公司决定自2022年7月11日起增加以下券商为南方中证科技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科技100ETF,基金代码:159853)、南方中证全指医疗保健设备与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医疗产业ETF,基金代码:159877)、南方中证物联网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物联网龙头ETF,基金代码:159896)、南方国证在线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在线消费ETF,基金代码:159728)的场内申购赎回代理券商。

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场内申购赎回代理券商	联系方式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11-8 网址:stock.pingan.com

投资人也可通过访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包括场外实物申购赎回方式和场内申购赎回方式,两种方式适用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不一定完全相同,敬请投资人留意。

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1日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获配大全能源(688303)非公开发行A股的关联交易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所管理的南方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利众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量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利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利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转型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安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安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安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安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安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全天候策略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南方君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养老目标日期203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南方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养老目标日期203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南方宝泰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宝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誉慧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南方誉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宝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均衡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新能源产业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富瑞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南方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富誉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南方誉泰稳健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南方富祥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南方浩泰平衡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南方浩益进取聚申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南方优势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南方高端装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南方宝元债券型基金参加了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的认购。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7月7日发布《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公布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果。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现将上述基金获配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情况披露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总成本(元)	总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账面价值(元)	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锁定期
1	南方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7,927.00	3,000,039.33	0.90%	3,905,438.34	1.17%	6个月
2	南方利众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309.00	1,000,013.11	0.27%	1,301,812.78	0.36%	6个月
3	南方量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8,617.00	1,999,974.43	1.08%	2,603,558.14	1.41%	6个月
4	南方利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309.00	1,000,013.11	0.19%	1,301,812.78	0.24%	6个月
5	南方利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309.00	1,000,013.11	0.13%	1,301,812.78	0.17%	6个月
6	南方转型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7,558.00	18,000,028.82	0.78%	23,432,360.36	1.01%	6个月
7	南方安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7,557.00	17,999,977.03	0.20%	23,432,292.94	0.26%	6个月
8	南方安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3,088.00	10,000,027.52	0.26%	13,017,992.96	0.34%	6个月
9	南方安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309.00	1,000,013.11	0.17%	1,301,812.78	0.22%	6个月
10	南方安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4,470.00	8,000,001.30	0.31%	10,414,367.40	0.40%	6个月
11	南方安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309.00	1,000,013.11	0.18%	1,301,812.78	0.23%	6个月
12	南方全天候策略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289,632.00	15,000,041.28	0.43%	19,526,989.44	0.56%	6个月
13	南方君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6,544.00	5,000,013.76	1.54%	6,508,996.48	2.00%	6个月
14	南方养老目标日期203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38,618.00	2,000,026.22	0.21%	2,603,625.56	0.27%	6个月
15	南方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6,543.00	4,999,961.97	0.20%	6,508,929.06	0.26%	6个月
16	南方养老目标日期203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19,309.00	1,000,013.11	0.70%	1,301,812.78	0.91%	6个月
17	南方宝泰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7,235.00	4,000,000.65	0.27%	5,207,183.70	0.36%	6个月
18	南方宝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1,014.00	13,000,015.06	0.29%	16,923,363.88	0.37%	6个月
19	南方誉慧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309.00	1,000,013.11	0.09%	1,301,812.78	0.11%	6个月
20	南方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19,309.00	1,000,013.11	0.95%	1,301,812.78	1.24%	6个月
21	南方誉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309.00	1,000,013.11	0.26%	1,301,812.78	0.33%	6个月
22	南方宝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6,544.00	5,000,013.76	0.25%	6,508,996.48	0.33%	6个月
23	南方均衡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618.00	2,000,026.22	0.38%	2,603,625.56	0.50%	6个月
24	南方新能源产业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65,438.00	50,000,034.02	2.19%	65,089,829.96	2.85%	6个月
25	南方富瑞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19,309.00	1,000,013.11	0.08%	1,301,812.78	0.10%	6个月
26	南方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618.00	2,000,026.22	0.21%	2,603,625.56	0.27%	6个月
27	南方富誉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19,309.00	1,000,013.11	0.02%	1,301,812.78	0.03%	6个月
28	南方誉泰稳健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38,618.00	2,000,026.22	0.58%	2,603,625.56	0.76%	6个月
29	南方富祥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19,309.00	1,000,013.11	0.39%	1,301,812.78	0.51%	6个月
30	南方浩泰平衡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38,618.00	2,000,026.22	0.84%	2,603,625.56	1.10%	6个月
31	南方浩益进取聚申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38,618.00	2,000,026.22	0.56%	2,603,625.56	0.73%	6个月
32	南方优势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70,323.00	14,000,028.17	0.73%	18,225,176.66	0.95%	6个月
33	南方高端装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9,631.00	14,999,989.49	0.85%	19,526,922.02	1.11%	6个月
34	南方宝元债券型基金	965,438.00	50,000,034.02	0.32%	65,089,829.96	0.41%	6个月

注:上述基金持有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在前述股份限售期届满后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数量,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2022年07月07日数据(南方富祥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资产净值采用2022年07月05日数据,南方养老目标日期203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资产净值采用2022年07月05日数据,南方养老目标日期203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资产净值采用2022年07月05日数据,南方浩泰平衡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资产净值采用2022年07月05日数据,南方富誉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资产净值采用2022年07月05日数据,南方浩益进取聚申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资产净值采用2022年07月05日数据,南方誉泰稳健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资产净值采用2022年07月05日数据,南方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资产净值采用2022年07月05日数据,南方富瑞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资产净值采用2022年07月05日数据,南方全天候策略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资产净值采用2022年07月06日数据)。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1日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在安信证券、湘财证券以及华西证券等机构开通申购、转换、定投业务的公告

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分别与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述机构")签订的销售协议,自2022年7月12日起,本公司旗下基金在上述机构开通申购、转换、定投。投资者可在上述机构办理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及转换等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事宜请遵从上述机构的相关规定。

一、本次增加上述机构为销售机构的基金产品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61908	万家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二、开通旗下基金转换业务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自2022年7月12日起本公司上述基金开通在上述机构的基金转换业务(以下简称"基金转换")。基金转换最低转出份额为500份。同一注册登记机构下的基金之间可以互相转换,同一基金的不同份额之间不能互相转换。

(一) 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相关基金合同规定的所有投资者。

(二) 基金间转换费用的计算规则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1)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为零。

(2) 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赎回费最低25%归入转出基金资产。

三、基金定投业务 基金定投是指投资者通过向本公司指定的上述机构提交申请,约定申购周期、申购时间和申购金额,由上述机构在设定期限内按照约定的自动投资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有关基金定投事宜公告如下:

(一) 适用投资者范围符合相关基金合同规定的所有投资者。 (二) 参与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61908	万家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三) 办理方式 1、申请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投资者须拥有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上述机构的相关规定。 2、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后即可通过上述机构申请办理相关万家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定投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上述机构的相关规定。(四) 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五) 申购金额 投资者可与上述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投资金额,每期定期定额申购金额最低下限为人民币10元,无级差。 (六) 扣款日期及扣款方式 1、投资者应遵循相关上述机构的规定与其约定每期扣款日期。

2、上述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并以该日为基金申购申请日。 3、投资者需指定相关上述机构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4、扣款等其他相关事项请以上述机构的规定为准。 (七) 申购费率 投资者通过上述机构网上交易、手机端及临柜方式参与申购、定投,具体申购费率以上述机构所示公告为准。 (八) 扣款和交易确认 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本款第(六)条规则确定的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T+2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九) 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者想变更每月扣款金额和扣款日期,可提出变更申请;如果投资者想终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可提出解除申请,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上述机构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51
网址:www.xcsc.com

2、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84
网址: www.hx168.com.cn

3、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51-5988
网址:www.ewww.com.cn

4、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82
网址:www.west95582.com

5、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0
网址:http://www.glsc.com.cn

6、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3
网址:www.i618.com.cn

7、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128
网址:www. tebon.com

8、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17
网址:http://www.essence.com.cn/

9、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60
网址:www.nesc.cn

10、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88-0800
网址: www.wjasset.com

风险提示: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承诺基金投资最低收益、也不保证基金投资一定赢利,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请投资者在充分考虑风险的情况下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一日

万家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7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万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万家货币
基金主代码	519508
基金合同生效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万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万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集中支付并自动结转为基金份额的日期	2022年7月11日
收益累计期间	自2022年6月13日至2022年7月11日止

注:本基金投资者的累计收益将于每月10日集中支付并按1.00元的份额面值自动结转为基金份额。若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2 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

累计收益计算公式	投资者累计收益=∑投资者日收益(即投资者日收益逐日累加);投资者日收益=投资者当日持有的基金份额/10000*当日每万份基金单位收益(保留到分,即保留两位小数后去尾)
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	2022年7月13日
收益支付对象	收益支付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收益支付办法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默认为红利再投资方式,投资者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将于2022年7月12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2年7月13日起可查询及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号),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收益支付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下列渠道了解相关信息

1、万家基金网站:http://www.wjasset.com

2、万家基金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0800

证券代码:002940 证券简称:昂利康 公告编号:2022-070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披露的《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预案")中已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以及尚需履行的决策、审批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日,除预案披露的风险因素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方式购买甘红星等21名交易对手方合计持有的湖南科瑞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6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22年3月28日开市时起开始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停牌期间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28日、2022年4月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2022年4月1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同时,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22年4月13日开市时起开始复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2年5月12日、2022年6月11日,公司按规定披露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2日、2022年6月1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相关各方正在就本次交易方案进行协商、论证和确认。目前,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尚未完成,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及其他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取得前述审批、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审批、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后续信息披露程序,在预案披露后至发出审议本次重组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前,每30日公告一次本次交易的最新进展情况。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鉴于公司本次交易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002940 证券简称:昂利康 公告编号:2022-069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离职及指定高级管理人员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在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由公司财务总监毛松英女士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毛松英女士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已满三个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超过三个月的,董事长应当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并在六个月内完成董事会秘书的聘任工作。因此,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由公司董事长方南平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的选聘工作。

公司董事长方南平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期间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传真:0575-83100181

通讯地址:浙江省嵊州市嵊州大道北1000号

邮 箱:ir@alkpharm.com

特此公告。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7月11日